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將按原定計劃於2013年6月19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舉行的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2年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本人/吾等(附註1)_____

地址為(附註2)_____

為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附註3)_____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4及5)或_____

地址為_____

及/或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公司將按原定計劃於2013年6月19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酒店五樓天廬山廳舉行之2012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及行使法律、法規及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賦予代表的一切權利。

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代表按以下指示就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6)	反對 (附註6)	棄權 (附註6)
10	審議及批准建議通過吸收的方式合併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京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簽名(附註7)_____

日期：2013年_____月_____日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
- 請用正楷填上地址。
- 請填上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的公司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數位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公司股東，惟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股東大會。
- 如欲委任股東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等字，並在適當空位上填上欲委任的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如未填寫姓名，股東大會主席將成為閣下的代表。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始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就決議案投放棄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棄權的票數將不會被計作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票數，而將被計入計算表決結果百分比的分母。如閣下並無在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閣下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決定是否投票及(倘投票)如何投票，而除另有指示外，該代表亦可自行酌情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包括對決議案的修改)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人士簽署並註明日期。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或獲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屬聯名股東，只有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可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於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至少24小時前填妥並交回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依願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股東或股東代表於出席股東大會時應出示有關身份證明文件。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日期為2013年5月8日之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載額外決議案，僅為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補充。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影響閣下就日期為2013年4月26日之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所填妥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倘閣下已有效委任一名代表出席股東大會並代閣下行事，但並未填妥及交回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酌情就日期為2013年5月8日之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第10項特別決議案進行表決。
- 倘於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中獲委任出席股東大會的代表與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任之代表不同，且兩者均出席股東大會，則原代表委任表格有效委任之代表將有權以代表身份於股東大會上投票。